

雲世代商圈店家數位應用能力提升計畫

申請資格

1. 於公告截止日前，已依核准立案之商圈組織，且經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確認並於受理截止日前函送至商業署備查。
2. 113年1月1日至計畫公告受理日前，已依法召開理監事會議或會員大會，且會議紀錄經主管機關備查。

執行期間

自公告核定日起至114年10月31日止。

計畫推動作法

推動作法

為強化商圈店家數位應用能力、營造友善消費環境，鼓勵在地商圈組織及店家，透過導入數位工具，串聯店家行銷，強化數位應用促進商圈轉型與創造商機。

提供資源

單一商圈組織輔導金額上限 20萬元。

申請方式

- 1.採線上提案送件。
- 2.於提案系統填寫計畫內容申請表及相關資料，並將提案簡報及應備文件資料上傳。